

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纪委文件

江科大纪〔2020〕16号



关于严明校区搬迁工作纪律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，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落实学校关于校区搬迁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确保搬迁工作安全、稳定、规范、有序，圆满完成目标任务，现就校区搬迁工作纪律明确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

切实提高认识、统一思想，认真贯彻学校党委行政的决策部署，落细落实搬迁工作要求。认真细致做好师生员工的思想工作，及时帮助解决搬迁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，确保校区搬迁工作平稳有序。

二、严格遵守组织纪律

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坚持依

法依规办事，涉及校区搬迁的重大事项决策、重要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均须经过集体研究决定。重大事项要及时如实向上级请示报告。广大党员干部，特别是领导干部，要自觉服从组织安排，落实组织决定，认真履职尽责。

三、严格遵守廉洁纪律

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。校区搬迁中不得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谋求私利；不得超标准配置、装修办公用房；不得接受搬家公司、承运单位、投标单位、服务单位等单位或个人的宴请；不得借搬迁的名义，违反规定滥发津贴、补贴、奖金和实物等。坚持勤俭办学，厉行节约，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国有资产管理规定，严禁突击花钱、挪用资金或虚列支出，严禁漏报、瞒报、隐匿和违规处置国有资产。

四、严格遵守群众纪律

认真对待搬迁工作中师生员工反映的问题，耐心听取，积极沟通协调，严禁态度恶劣，简单粗暴。应公开的事项，要及时有效公开，确保师生员工对搬迁中重大事项的参与权、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五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

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及时传达、认真组织落实学校搬迁工作的重大

决策和任务安排。严格遵守工作程序，认真执行请示报告制度，重要事项、特殊情况要及时向学校如实请示报告。

各单位党组织要高度重视，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。各级领导干部要自觉把各项纪律要求落实到搬迁工作的各个环节。校纪检监察机关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对搬迁工作中履职不力、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的单位和党员、干部将严肃追责问责，对发生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，将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。

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纪委

2020年5月15日

江苏科技大学纪委办公室

2020年5月15日印发
